



获诺贝尔文学奖
作家丛书
第六辑
主编 刘硕良

NOBEL LITERARY
PRIZE WINNERS' SERIES

逃 亡

[瑞典] 萨克斯

(1966 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孟蔚彦 译



漓江出版社

I532-2

062-2



责任编辑 吴裕康
装帧设计 苏 旅

ISBN 7-5407-0693-7/I · 492

平：5.85元

精：8.35元

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

第 六 辑

逃

亡

[瑞典] 奈丽·萨克斯 (1891—1970)

(1966 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孟蔚彦 译

漓江出版社

• 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 •

逃 亡

[瑞典] 奈丽·萨克斯 著

孟蔚彦 译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159-1号)

邮政编码: 541002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民族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3.375 插页 3 字数 298,000

1991年6月第1版 1991年6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5600 册 (包括精装)

ISBN 7-5407-0693-7/I·492

定价: 平 5.85 元
精 8.35 元

本书简介

奈丽·萨克斯(1891~1970),原籍德国的犹太女诗人、剧作家、翻译家,在纳粹统治期间逃亡异乡,加入瑞典籍。1966年,“因为她杰出的抒情诗和剧作以感人的力量表现了以色列的命运”,与阿格农同获诺贝尔文学奖。

萨克斯的诗作常以死亡、迫害、逃亡为主题,笼罩着犹太人苦难的阴影,控诉和揭露了法西斯的骇人暴行。作品情调哀婉深沉,撼人心弦。本书选译了萨克斯的著名诗作:《在死亡之屋》、《星光暗淡》、《无人再知晓》、《逃亡与变迁》、《进入无尘之境》、《死亡欢庆生命》、《寻找生者》以及诗剧《沙中的记号》,还收入了萨克斯创作的小说,以及她写给拉格洛夫等人的书信等,多方面展现了这位优秀的犹太女作家的风貌。



获诺贝尔文学奖

作家丛书

第六辑

魔 山

[德]托马斯·曼

(1929 年获奖)

癌症楼

[苏]索尔仁尼琴

(1970 年获奖)

米佳的爱

[俄]布宁

(1933 年获奖)

街 魂

[埃及]马哈福兹

(1988 年获奖)

等待戈多

[爱尔兰]贝凯特

(1969 年获奖)

骑鹅历险记

[瑞曲]拉格洛夫

(1909 年获奖)

逃 亡

[瑞曲]萨克斯

(1966 年获奖)

原野之王

[美]艾·辛格

(1978 年获奖)

雨·雷·风

[法]圣琼·佩斯

(1960 年获奖)

杜阿尔特一家

[西]何塞·塞拉

(1989 年获奖)

《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出版说明

诺贝尔文学奖是当前国际上影响颇大的一种文学奖。为了帮助读者开阔视野、认识世界、了解诺贝尔文学奖情况，和研究、借鉴外国文学，以利于我国社会主义文艺创作的繁荣，特编辑出版《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

本丛书择要介绍较能体现获奖者思想艺术特点的部分作品，分辑陆续出版。每书均有专业研究人员撰写的“前言”，后附“授奖词”和“受奖演说”。

责任编辑 吴裕康

封面设计 苏 旅



〔瑞典〕奈丽·萨克斯（1891—1970）

（1966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译本前言•

我以世界的变迁作我的故乡

孟蔚彦

1966年的诺贝尔文学奖授予两位诗人，其中一位是瑞典女诗人奈丽·萨克斯^①。她在答辞中回忆起在柏林的童年：每年12月10日父亲便告诉她，这一天在斯德哥尔摩颁发诺贝尔奖。答辞的结尾是她的一首短诗，首句是“逃亡”，结句便是本文的标题。

奈丽·萨克斯1891年12月10日生于柏林一个富有的犹太工厂主家庭。后人撰写的奈丽传记中曾提到她家里的别墅：“忠实的狗和仆人”，“胆怯的鹿和听话的山羊”，在花园里陪伴着这位敏感而孤独的女孩。她的父亲富于文学和音乐修养，尊敬达·芬奇和歌德，在他的书房不仅藏书丰富而且还收藏了大量的标本化石（这些对奈丽日后的创作也不无影响，例如昆虫化石成了她诗作的重要题材）。每当父亲弹奏钢琴时，她便完

① 另一位是以色列诗人萨姆埃尔·约瑟夫·阿格农(1888~1970)。

全沉浸在音乐的氛围之中，当时她最大的愿望便是当一名舞蹈家，这始终是她未竟的夙愿。1955年她对友人这么回忆道：

“（舞蹈）是我最为内在的本质。只是由于自身命运的播弄，我才从这一表达形式走向另一表达形式——语言！”（然而，她终于使这两种表达形式在她创作的“全方位戏剧”中得到了统一）。她从小体弱多病，6岁上学不久即辍学改聘私人教师登门授课；12岁才上了一所私立女子学校，同学中多为贵族军官、侍从副官的女儿。15岁那年生日有人作为礼物送给她一本塞尔玛·拉格洛夫^①的作品，它引起了奈丽对塞尔玛热烈的崇拜，也勾起了她对文学的热爱。她开始写诗，还模仿塞尔玛的风格写了一部《传说和短篇小说集》（1921年出版），集子中的七篇作品多取材于中世纪德国或意大利的历史传说，带有童话的色彩和民歌的韵味，表达了一个少女游离于现实之外的幻想，以及向往自然和爱情的委婉细腻的情感。奈丽将自己的诗作和小说集题辞献给塞尔玛，得到了后者的鼓励，这件平常的小事以后却成了改变她一生的契机。

1908年夏，全家去一处疗养胜地度假，在那儿她与一名（我们至今不知其名姓）40岁男子邂逅，初恋之后是失恋，17岁的姑娘忍受不了个中的苦涩，虽然自杀未遂，但却因此而终身未婚。

她对性格单纯的母亲是一片爱心，对父亲则更多的是敬爱。1930年父亲因病去世，从此母女俩相依为命。虽然搬出别墅，另择住宅，但父亲的遗产足以保证她们过稳定的生活。从

① 塞尔玛·拉格洛夫（1858～1940），瑞典女作家，1909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

1933年起她帮助母亲操持家务，管理出租的房产，闲暇便写诗、作画（在她的遗产中就有不少幅自己创作的花卉静物水彩画）。她还写过好几部木偶剧，如《沙漠隐士》、《兽舞》；她的作品无论题材和风格都未摆脱浪漫主义的窠臼。除了寥寥数首诗曾发表在柏林的日报（以及后来的犹太文化杂志）上，甚至还得到过斯蒂芬·茨威格的赞许（他曾写信给奈丽，认为她的诗不同于一般的妇女抒情诗，显示出奋发向上的线条），她在文坛几乎没有影响。她从不涉足表现主义诗人群集的咖啡馆，当时蜚声文坛的诗人如格奥尔格、里尔克、霍夫曼斯塔尔、拉斯克一许勒，她不是没有读过其作品就是不曾有个人的接触。但她参加了柏林大学文学教授马克思·赫尔曼家的文学沙龙，参加者多为爱好音乐和古典文学的年轻妇女，其中有古德隆·汉兰和薇拉·拉赫曼，两人都成了她终身的挚友，对她日后的逃亡起了关键的作用。在这儿，奈丽开始熟悉当时被重新发掘而推崇的德国古典主义诗人荷尔德林，她深受其影响，后人曾称她为“荷尔德林的妹妹”。

1933年希特勒上台，随之而来的是对犹太人的迫害。奈丽崇敬的赫尔曼教授，一位著作等身的学者，在国立图书馆只能站着看书。他以极大的勇气表示了对纳粹的蔑视。在大学的演讲厅他公然大声疾呼：“我请你们离开大厅，因为我是犹太人。我不得不站在这儿，因为我尚未被解聘。”1942年他与夫人几乎同时被害于集中营。奈丽母女当然也在劫难逃，她们不得乘电车，不得进入绿化带，不得养狗养猫养鸟，不得购买牛奶、肉类、鱼类和水果。每次她被盖世太保传讯时，冷汗都透过手套濡湿了手里攥着的叫号的纸条。有一次，传讯后她连续五天说不出话。后来她回忆说：“希特勒统治下的七年，残杀了我

· 译本前言 ·

最亲近、最挚爱的人，我不明白，我是怎么挺过来的；看不见的冷汗始终伴随着我，我的噪音逃到了鱼的身上。”从此，在沉默中受难的鱼不断出现在她的诗作中。

当希特勒排犹愈演愈烈时，稍有门路的犹太人纷纷逃亡国外。奈丽和她的母亲都是孤女寡母而一筹莫展。她的女友古德隆提议说，何必不找找塞尔玛·拉格洛夫呢？当时的瑞典为了保持中立，执行极为严格的移民政策，德国犹太人必须持有美国的入境签证才有可能得到瑞典的过境签证。幸运的是奈丽的另一位女友薇拉已经移居美国，帮她搞到了入境签证。现在的关键是瑞典签证了。为了避免德国的邮政检查，古德隆自告奋勇驾车去瑞典直接找塞尔玛，不料翻了车，她在医院躺了整整三个月，而后她变卖了所有家具才购得往返火车联票，带伤赶赴瑞典。

1940年5月的一天早上，邮差敲门送上了去集中营报到的征召令，接着又把瑞典的过境签证给了奈丽——塞尔玛的救援生效了。母女俩抛弃了全部家产，带一只皮箱和允许携带出境的每人五马克的钱，赶往出境管理处，不料迎面碰上了盖世太保。

但这位盖世太保人性并未泯灭（我们不妨比较一下《以利》中那名救助犹太逃犯的士兵），他告诫母女俩立即毁掉征召令，改乘飞机离开德国。1940年5月16日，母女俩到达斯德哥尔摩，几乎与此同时，纳粹当局下达了严禁犹太人出境的命令。

母女俩到达时，塞尔玛刚刚去世（1940年3月16日）。她们举目无亲，语言不通，一贫如洗，在郊区一栋犹太难民集居的楼房找到了安身之处，窄小的房间推开窗望去便是水泥工厂巨大的烟囱。奈丽当过洗衣妇，抄写过商业信函，在掌握了瑞典语

之后，她便夜里蜷曲于狭窄的厨房翻译瑞典诗歌。

1943年与1944年的冬春之交，奈丽获悉了她17岁时的恋人在集中营惨遭杀害的噩耗。她终于又拿起了创作的笔，“逝去的未婚夫”成了她的诗作的重大主题。“我像是在火焰中写作，画面和隐喻就是我的伤口，死亡是我的老师，为了活下去我得写。”这年冬天是她创作生涯的第一个突破，她写出了成名作——诗集《在死亡之屋》，用三个夜晚一气呵成完成了诗剧《比利》，作品中个人的悲惨遭遇和犹太民族的深重苦难交织在一起，她全然没有顾及读者的趣味或者发表的可能。她曾对朋友说：“我努力大胆地用诗去写我们民族巨大的悲剧，出发点是希特勒时代成为牺牲品的个人的命运……其余的一切不必再去探究，我们命运的裂人肺腑的惨剧不应当再用枝节去冲淡。”她写得很苦：“因为我不敢在与母亲合住的房里开灯打扰她极为难得的夜间的安宁，我就在心里重复在空间发生的一切，夜就像伤口一样裂开了。到清晨我才尽我所能写下腹稿。”

1950年母亲去世，奈丽又经历了一次精神危机。一位瑞典研究者这么写道：“她感到自己的生活失去了任何意义，没有人再需要她，她已经近60岁了。她的书几乎找不到读者……她不当过高估计自己生存的意义。如果她还想走诗人的道路，她将在孤独中走下去……她知道自己还有重要的话要说，但既然没有人听，她就可以随意去讲而不必顾虑所谓一般人的理解力。于是强烈的表达愿望与完全的自由结合在一起。谁将诗写在空中，谁就不必自问措辞是否得当。”

她研读犹太教经典^①，寻求精神的安慰和对世界的存在、

^① 如《喀巴拉》、《索哈尔》，犹太神秘主义认为人的灵魂可以移植而与神相结合。

人类的苦难的解释；她翻译瑞典尤其是现代派的诗歌；她将古典文学和现代派文学的艺术手法相结合，探索自己的风格。1955年是她创作生涯的第二个突破，1957年出版了诗集《无人再知晓》（从这本诗集起她开始形成自己的语言风格），1959年她出版了诗集《逃亡与变迁》。在给友人的信中她这么写道：“我在犹太神秘主义的著作中找到了深刻的意义和安慰……语言连同画面一道从我心中喷出，这个世界在极可怕地逼迫我去这么做……”

过去的经历始终像梦魇一般压迫着她。1960年她第一次回德国，领取位于德国和瑞士边境的小城梅尔堡授予她的特罗斯特抒情诗奖，领奖期间她宁愿去瑞士过夜。接着，她应保尔·策兰^①之邀又去了巴黎。也许是故国之行勾起了惨痛的回忆，也许是受朋友厌世情绪的影响，回到瑞典她就病倒了，不得不长期住院（被迫害狂）。她将自己在精神病院的特殊体验以及对生和死的思索写进了自己的诗集《死亡欢庆生命》（1961）、《进入无尘之境》（1961）、《寻觅者》（1966）、《炽热的谜》（1963—1967）和身后出版的《你分开吧，夜》（1971）。

她的作品终于得到了文坛的赞词，荣誉接踵而至：1958年获瑞典广播电台抒情诗奖，1959年获德国工业协会抒情诗奖，1960年获梅尔堡特罗斯特奖，1965年获联邦德国图书业和平奖，1966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1970年5月12日奈丽病逝于斯德哥尔摩，她在郊区犹太公墓她父母的身边找到了自己的安息之地。

^① 保尔·策兰（1920～1970），德国当代最重要的抒情诗人，自杀于巴黎。

二

除了1921年出版的《传说和短篇小说集》(她坚决谢绝再版)和1956年发表的自传性散文《威胁下的生存》外,奈丽的文学创作可以分为两大类:抒情诗和诗剧。

奈丽的抒情诗,特别在创作的第一阶段(1943—1949年)^①,表现了强烈的现实性。把她的作品纳入“大屠杀文学”不是没有根据的。试举《屋上的烟囱》为例。民房的烟囱本来象征家庭的生机,在集中营则象征焚尸炉;“星星和阳光”本来象征安宁和升平,在集中营则被“熏黑”;“构筑精巧”的、有着“惹人注目的外形”的楼房本来应当住人,在集中营则用来杀人(毒气室外观漂亮,内部装修为淋浴室);“屋主”本应当是人,死亡却成了这儿的“屋主”,人成了从门进从烟囱出的“过客”。再读《哦,哭泣的孩子的夜》,安抚孩子入睡的本应当是母亲,却被“可怕的女看守”代替;孩子本应当吮吸母乳,却在这儿吮吸“恐惧”。诗人用这样的错位写尽了一出悲剧中的荒谬性。在她的诗作中一些极为普通的日常用语也都隐含着血淋淋的事实。如“孩子”(《哦,哭泣的孩子的夜》、《死去的孩子说》、《哦,我的孩子》)是指纳粹残杀无辜孩子的罪行;“手指”(《在死亡之屋》、《以利》)暗指党卫队军官的手指,当押运犹太人的列车到达集中营的站台,手指点到即意味着死亡;再如“鞋”(“谁倒掉你们鞋里的沙/当你们站起来去死?”“鞋

^① 早期创作大多散佚,残存者奈丽不肯纳入全集;因此她的创作阶段划分即以1943年起算。

破了/在他们杀死你之前”)，犹太人在集中营临难前被命令脱鞋并将脱下的鞋捆绑在一起，遇难者的鞋在奥斯威辛堆成了山；再如“数码”，指集中营囚犯身上用火烙下的数字号码。

但是，把奈丽的诗作单纯归结为“大屠杀文学”，便失之于片面了。用她自己的话来说，她是在“超越的层次”上作历史的回顾，她摆脱了对历史事实的虚伪化、美学化和情感化；她把纳粹屠犹这一历史上前所未有的特殊事件放回到历史的长河中去，与圣经时代犹太民族的苦难相衔接，归入“猎人——猎物”、“刽子手——牺牲者”、“迫害者——被迫害者”（奈丽语）这一历史的、可惜仍将绵延下去的主题。

诗作的宗教性是不言而喻的。例如“逃亡”(25)、“告别”(34)、“避难”(4)、“出游”(38)、“逃亡者”(11)、“异国”(7)、“故乡”(17)、“回乡”(11)、“乡愁”(24)、“返回”(5)、“沙漠”(17)，括号中的数字是该词在奈丽全部作品中出现的频率，由奈丽研究专家艾哈德·巴尔统计。这些词可以组成一个词义群，和《旧约·出埃及记》有着明显的平行性；诗作中一再重现的“闪光的字母”是指犹太教尊崇的唯一真神雅赫维（在希伯来文圣书中仅写作JHWH，不记元音）。她的诗作中从不出现任何德国或瑞典的地名，相反却不断出现以色列的地名。但是正如奈丽研究者指出的那样，奈丽的“以色列”是指土地和人民的犹太宗教、哲学、文化和历史的概念，而不是指国家实体的政治概念，当奈丽1943年第一次使用“以色列”一词时，当代的以色列尚未建国；而1957年之后作者便不再使用这个词了。我们可以从《圣经》的角度分析《逃亡》的首节：“逃亡/盛大的迎接/在途中”，以色列人逃出埃及，在沙漠受到上帝的迎接；在《圣经》和其他犹太神秘主义著作中，

“沙”、“鱼”和“鸟”相提并论。又据古犹太传说：摩西希望变成鱼或者鸟去他向往的国度，试比较《逃亡》第二节：“他必须／从鱼鳍到翅膀／向着远方”；再比较全诗的结句“我以世界的变迁／作我的故乡”，与奈丽1943年在致友人信中所言：

“我相信，任何地方只要流淌着永恒的泉水，就有我们的家乡。”

但是，把奈丽的诗作简单地看成是对《圣经》的诠释也失之于片面。诗作强烈的现实性即使到了创作的第二阶段（1950—1960年）依然存在：“时光流逝／在迈达奈克和广岛的骨架上”（《无人再知晓》）。集中营所在地和原子弹爆炸地这两个人类灾祸的极端例子被写进了一行诗，显示出诗人把受难的犹太人扩展为受难的人类这一更广泛的概念，她的诗在更广袤的空间和更悠远的时间中展开。我们再来看看《逃亡》：“这一块琥珀／刻着苍蝇的痕迹／又交到我的手中／我以世界的变迁／作我的故乡”。滴下的松脂粘住了无法“逃亡”的苍蝇，松脂成团历经沧桑成为“琥珀”，人的生存之渺小犹如“苍蝇”，只有在“世界的变迁”之中才能保持自我，留得“痕迹”。

第三创作阶段（1961—1970年）诗作的特点是其泛神秘主义的倾向，诗风阴郁晦涩，在晚年诗作中犹太教、基督教、佛教乃至喇嘛教（如宗喀巴）的圣人都出现了，作者在寻找解脱今世的答案。试举《寻找生者》（1971）中《这一夜》为例：“这一夜／我顺着昏暗的小街／拐过街角／我的影子／就躺在我的怀里／倦怠的衣服／要我去支撑／虚无的色彩在对我说／你已经在彼岸！”。地点是现代都市的小街，时间介于黄昏和黎明之间，“影子”和“我”的分裂象征人自我的分裂，“影子”像“倦怠的衣服”，要“我”去支撑，“影子”与“人”的重合只有在“昏暗”之